##### 关于公开竞选营销目标责任人的公告

经研究，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决定面向社会公开竞选2022年度营销目标责任人，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概况

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负责对张家界西线旅游区的旅游资源进行整合、统筹安排、开发建设和运营。

旅游区总体规划面积120平方公里，是一个融峡谷风光、洞天美景、水上漂流、民俗风情、红色文化于一体的旅游资源聚集区。公司目前主要旅游产品包括九天洞、峰恋溪国家森林公园、茅岩河漂流、苦竹古寨、平湖游、喷射快艇、红军体验园和温泉体验点等。

二、竞聘职位

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目标责任人。

三、经营责任目标

目标任务（2022年考核时间为5月1日-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 **年份** | **总目标任务**  **（万元）** | **各分部任务目标 仅指门票收入**  **（万元）** | |
| 2022年 | 1400 | 九天洞 | 420 |
| 平湖游（星空营地） | 120 |
| 漂流（温泉、快艇） | 480 |
| 红军体验园 | 180 |
| 环保客运（对外） | 200 |
| 任务进度分解：5-6月，50万元；7-9月，1000万元；10-12月，350万元。 | | | |

四、竞选资格及条件

1. 通过政府网站或官媒对外发布竞标通知，面向社会公开竞选，在缴纳人民币70万元保证金的基础上，以1400万元任务为基数竞标，价高者得。具体资格和条件为：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征信良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有较为丰富的工作经历。近5年在张家界市地接排名前25位的旅行社法定代表人（或部门经理）或者湖南省内被授予4星级以上的旅行社法定代表人（或部门经理）以及具有资深旅游营销工作经验者。

五、经营责任风险保证金

（一）营销目标责任人一次性向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缴纳2022年度保证金人民币70万元，其中经营班子占比30%。

（二）年底核销保证金，若完成任务，一次性退还保证金；若未完成任务，以保证金补足任务差额，直到扣完为止，若有余额部分予以退还。

六、经营责任管理模式

营销目标责任人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规章制度，并对其经营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一）按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议事规则及授权范围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按年度目标任务对经营责任人予以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对营销目标责任人实施奖励或惩处。

（二）团队组建。1.竞选成功的目标责任人，签订年度营销聘任合同（2022年5月1日-12月31日）。2.营销目标责任人自行组建营销团队（公开招募，原则不超过7名，同等条件下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员工优先）；营销团队接受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管理。

（三）内控管理

1.营销目标责任人制定的产品线路要符合景区基本接待流程，不得要求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超过接待负荷、超越安全生产要求的接待。

2.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认真组织景区接待流程，满足游客旅行需求，尽量避免游客有效投诉；营销目标责任人不得以可控范围的游客满意度、投诉率等原因向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任务调整、免扣保证金等要求。

3.前期发生的营销、行政等有效免票，经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和营销目标责任人双方确认后，继续使用；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允许营销目标责任人在合同期内派送营销免票，额度不超过发改委核定的比例，有效期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目标合同管理终止期。

4.所有费用通过景区收银系统管控，营销目标责任人有查询权和知晓权。

5.若2022年度任务完成，下一年度营销目标责任人有优先竞选权。

七、薪酬待遇及奖励提取

（一）薪酬待遇。营销目标责任人享受公司副总经理薪酬标准。团队成员（仅指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选中人员）基本工资（指张家界市最低生活保障、五险一金及同岗位福利）由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发放；其他团队成员工资和全部团队成员的绩效奖励由营销目标责任人负责，在提取的奖励内列支。

（二）奖励提取

1.总奖励计提：完成年度任务目标，按目标任务总额10%比例计提绩效奖励；超过目标任务的部分按营业收入20%计提，上不封顶（奖励费用包含营销费用、营销团队绩效工资及超额完成任务奖励等）。

2.绩效工资计提。按季度考核，若完成季度任务，可按完成销售收入的1%计提绩效工资，由营销目标责任人负责考核发放。若未完成任务，不计提绩效。

3.营销相关费用计提。按季度核算，若完成季度任务，按完成销售收入的2%提前列支，由营销目标责任人负责分配。若未完成任务，不计提列支。

4.公司班子成员绩效与营销任务挂钩。绩效按季度考核，若未完成季度任务，不发放绩效；若累计完成任务可同步补发绩效；若完成任务，全额发放绩效。超额完成部分的奖励和保证金比例挂钩，与营销团队一并核算，年底兑现。

5.年终绩效、奖励兑现。年底统一核算，若完成年度任务，扣除已提取的绩效工资和营销费用，一次性补发剩余绩效和兑现超任务奖励；其中班子成员的绩效和奖励由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发放，并报集团备案；营销团队的绩效和奖励由营销目标责任人负责考核发放，并报公司备案。

八、退出机制及风险管控机制

（一）强制退出，经营责任人如从事非法经营活动，则没收经营责任人已付的全部经营风险保证金，并无条件退出。

（二）营销政策管控。营销团队不得违背发改委批复的价格政策，因违规经营而产生的市场监管处罚及相关法律责任全部由营销团队自行承担，首先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可扣除保证金，若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保留追究损失和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三）销售合同管控。营销团队与客户销售合同时间不能超越目标合同管理期限，经公司经营班子按流程审定后签订，同时须交公司综合部报备。

 九、竞选流程

（一）报名。时间：2022年4月11日至2022年4月21日17点30止；方式：邮箱270367253@qq.com，电话13787449688；联系人：符敏。

（二）资格审查。1、审查人：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名。2、审查内容：报名保证金、报名资格和条件。3、保证金：报名需缴纳报名保证金人民币5万元，若竞选成功者，直接转为履约合同风险保证金；若未成功竞选，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

（三）竞选。缴纳人民币70万元保证金的基础上，以1400万元任务为基数公开竞标，价高者得。采用现场竞选方式，具体时间和地点为：2022年4月22日15:30，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二楼多功能会议室。

（四）保证金缴纳方式。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开户名：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4305 0174 6186 0000 0407；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市分行；备注：保证金）。

（五）结果运用。竞标成功者，10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如竞标人不予签订合同或提出其他违背公告内容条件的，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有权直接没收竞标人报名保证金，并依照竞选排名顺序递补第二名予以签订合同，竞选责任人自愿放弃向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

 十、相关要求与注意事项。

（一）参与竞选者需要携带公司营业执照原件及本人身份证明（任命文件和身份证原件）及个人简历。

（二）参与竞选者需要携带报名保证金缴纳凭证。

（三）参与竞选者需要携带本人48小时核酸证明，并佩戴好口罩。

特此公告。

张家界茅岩河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1日